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中喜验资 2022Y00092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zhongxicpa.net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001682022478003666
报告名称：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报告文号：	中喜验资 2022Y00092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8 月 10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8 月 10 日
签字人员：	张增刚(130000190355)， 邓海伏(110001680160)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验资报告

中喜验资 2022Y00092 号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22年8月9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45,853,619.00元，股本为人民币2,845,853,619.00元。根据贵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向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60号）的核准文件和贵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的规定，贵公司向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科技”）发行252,808,988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购买资产，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舟山”）45%股权出资认购。本次发行股份数量252,808,988股，发行价格16.91元/股，股权对价为427,500.00万元。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252,808,988元。。

经审验，截至2022年8月9日止，新奥科技持有的新奥舟山45%的股权已经变更至贵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天津”），新奥天津已收到新奥科技持有的新奥舟山45%股权，贵公司已收到新奥科技以新奥舟山45%股权出资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52,808,988.00元（大写：人民币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贰亿伍仟贰佰捌拾万捌仟玖佰捌拾捌元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98,662,607.00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845,853,619.00元，股本人民币2,845,853,619.00元，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喜验字[2021]第0009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截至2022年8月9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98,662,607.00元，股本3,098,662,607.00元。

本验资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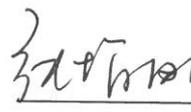
-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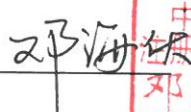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页无正文，为验资报告签字盖章页)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增刚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邓海伏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日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22年8月9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物	知识 产权	土地使 用权	股权	其他（股权）	合计	其中：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2,808,988.00						252,808,988.00	252,808,988.00	252,808,988.00	100.00%		
其中：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2,808,988.00						252,808,988.00	252,808,988.00	252,808,988.00	10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合计	252,808,988.00						252,808,988.00	252,808,988.00	252,808,988.00	100.00%		

附件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22年8月9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84,814,248.00	48.66%	1,637,623,236.00	52.85%	1,384,814,248.00	48.66%	252,808,988.00	1,637,623,236.00	52.8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61,039,371.00	51.34%	1,461,039,371.00	47.15%	1,461,039,371.00	51.34%		1,461,039,371.00	47.15%
合计	2,845,853,619.00	100.00%	3,098,662,607.00	100.00%	2,845,853,619.00	100.00%	252,808,988.00	3,098,662,607.00	100.00%



附件3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股份”、“贵公司”或“公司”）原名河北威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993年1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52号文复审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2,000万股，于1994年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600803。1999年3月更名为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同年10月1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字[1999]117号文批准，公司以1998年度末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实施配股，配股后总股本为11,822.17万元，其中：国有法人股5,212.57万元，社会公众股6,609.60万元。国有法人股由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2004年5月12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国资产权[2004]365号文件批复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产权变动方案及公司国有股权性质变更，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石家庄新奥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整体收购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而构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动。2004年12月2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4]116号文件批复同意豁免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新奥投资有限公司因收购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而控制5,212.57万股公司股份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收购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80%股权而成为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2006年4月4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非流通股股东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送2.5股，送出股份总数16,524,000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不变。

2006年5月30日，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2005年末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共转增118,221,713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36,443,426股。

2010年12月2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0]1911号文件批复，同意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奥控股”）合计发行75,388,977股股份用于购买其持有的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75%的股权和新能（蚌埠）能源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公司于2011年1月6日办理完成新增股东的证券登记变更手续，1月28日办理完成新奥控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股本总数变更为311,832,403股。

根据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11号文件核准，公司向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新奥控股”）非公开发行股份229,872,495股、向北京新奥建银能源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简称“新奥基金”）发行股份98,360,656股、向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合源投资”）发行股份78,688,525股、向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涛石基金”）发行股份100,182,149股、向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平安资本”）发行股份63,752,277股、向联想控股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联想控股”）发行股份19,672,131股、向泛海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泛海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泛海投资”）发行股份19,672,131股，用于收购七家公司合计持有的新能矿业有限公司（简称“新能矿业”）100%的股权并通过新能矿业间接获得新能能源有限公司75%的股权。2013年7月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权登记变更手续。2013年8月12日办理完成新奥控股、新奥基金、合源投资、涛石基金、平安资本、联想控股、泛海投资向公司合计增资610,200,364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股本变更为922,032,767股。

根据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11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13年12月26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合计63,752,27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0.98元。2013年12月31日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权登记变更手续及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本变更为985,785,043股。此次变更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中喜验字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2013]第09017号验资报告验证。

经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年12月24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2015年1月16日起由“威远生化”变更为“新奥股份”，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根据贵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确定公司配股比例的议案》、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确定公司配股价格的议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15号）核准，以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2018年2月1日（T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新奥股份股本985,785,043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2.5股的比例向股东配售，共计可配售股票总数为246,446,260股。发行价格为9.33元/股，由原股东于缴款期内办理配股缴款手续。

贵公司按照实际收到的股东缴纳款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43,570,740.00元，其余部分扣除发行费用作为配股发行溢价增加公司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29,355,783.00元。此次变更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喜验字[2018]第0025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贵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方案的议案》、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06号）的核准文件和贵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公告》的规定，贵公司向新奥国际发行1,370,626,68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购买资产。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370,626,680.00元，由新奥国际以其持有的新奥能源相应股权出资认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99,982,463.00元。此次变更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喜验字[2020]第00115号验资报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告验证。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及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2020年12月2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根据贵公司2019年9月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2019年11月2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2019年12月9日召开的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0年3月1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及2020年3月3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0〕806号）的核准，贵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5,871,156.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2.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73,389,45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5,029,544.86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28,359,905.14元。贵公司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中的245,871,156.00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其余部分扣除发行费用作为发行溢价增加公司资本公积。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845,853,619.00元。此次变更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喜验字【2021】第00007号验资报告验证。贵公司本次新增股份于2021年2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手续，于2021年2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于2021年4月15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根据贵公司2021年1月2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2021年3月26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1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贵公司首次授予49名激励对象17,210,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7.03元，股票来源为贵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贵公司A股普通股。因本次发行股票来源为贵公司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从二级市场回购贵公司A股普通股，贵公司股本总额不变，增加股权激励限售股股本人民币17,210,000.00元，减少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本人民币17,210,000.00元。此次变更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喜验字【2021】第00037号验资报告验证。贵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根据贵公司2021年1月2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2021年3月26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1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2021年9月2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贵公司授予10名激励对象1,130,068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84元，股票来源为贵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贵公司A股普通股。因本次发行股票来源为贵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贵公司A股普通股，贵公司股本总额不变，增加股权激励限售股股本人民币1,130,068.00元，减少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本人民币1,130,068.00元。此次变更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喜验字[2021]第00098号验资报告验证。贵公司于2021年12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向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60号）的核准文件和贵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的规定，贵公司向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科技”）发行252,808,988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购买资产。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252,808,988.00元，由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新奥科技以其持有的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舟山”）45%股权出资认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98,662,607.00元。

三、审验结果

经我们审验，截至2022年8月9日止，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科技”）持有的新奥舟山45%的股权已经变更至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天津”），新奥天津已收到新奥科技持有新奥舟山45%股权用于出资认购本次发行的252,808,988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占新增注册资本的100%。

具体情况如下：

（一）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2]第999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新奥舟山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952,800.00万元，根据上述评估结果计算，新奥舟山90%股权的评估值为857,520.00万元，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作价为855,000.00万元。

根据贵公司及贵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奥天津与新奥科技、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集团”）、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控股”）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贵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新奥科技、新奥集团和新奥控股持有的新奥舟山90%股权，交易价格合计855,000.00万元，其中：贵公司拟向新奥科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新奥舟山45%股权，股份对价为427,500.00万元；拟向新奥科技、新奥集团、新奥控股支付现金分别购买其持有的新奥舟山25%、15%和5%的股权，现金对价427,500.00万元由贵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奥天津支付。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向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发行股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60号）的核准文件和贵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的规定，股票发行价格为16.91元/股，本次贵公司拟向新奥科技发行的股份数量为252,808,988股。

（二）截止2022年8月9日，贵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奥天津于2022年8月2日收到新奥科技、新奥集团、新奥控股持有的新奥舟山90%股权，该部分股权的股东已由新奥科技、新奥集团、新奥控股变更为贵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奥天津名下。

（三）变更后累计股本为人民币3,098,662,607.00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100%。

变更前后股本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增资前	本次增加额	增资后
限售流通股	1,384,814,248.00	252,808,988.00	1,637,623,236.00
无限售流通股	1,461,039,371.00		1,461,039,371.00
合计	2,845,853,619.00	252,808,988.00	3,098,662,607.00

四、其他事项

1、贵公司本次向新奥科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证券登记及相关手续尚在办理中。

2、根据贵公司及贵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奥天津与新奥科技、新奥集团及新奥控股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新奥科技通过本次交易新增取得的新奥股份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之下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该股份锁定期限制），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如新奥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股份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结束之日后6个月新奥股份股票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新奥科技本次新增取得的新奥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8553078XF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8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8日至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增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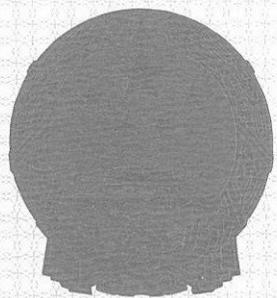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年 02 月 18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增刚**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7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1月08日**

证书序号：000005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按主题查看 > 证券服务机构监管 > 审计与评估机构

索引号: bm56000001/2022-00004038
发布机构: 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对象
名称: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截至2022.3.31)
文号: 发布日期: 2022年04月12日
关键词: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截至2022.3.3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截至2022.3.31)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7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028-62922216
7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0371-65336688
72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一号(国安大厦13层)	010-65950411
73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上清路20号	0532-85921367
74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北城天地商务中心9幢十一层	0571-56832576
75	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市上城区西湖大道2号3层305室	0579-83803988-8636
76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010-85665218
77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市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0571-88879063
78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10层	010-68360123
79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2A	010-62267688
80	中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188号信达广场52层	022-88238268-8239
81	中京国瑞(武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公正路216号平安金融科技大厦11楼	027-87318882
82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010-51716767
83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027-86781250
84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五栋大楼B1座1七、八层	010-89395676
85	中惠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010-67088759
86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0311-85927137
87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010-51423818
88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010-62212990



姓名 Full name 张增刚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7-01-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30104670121137



姓名: 张增刚
 证书编号: 130000190355

证书编号: 13000019035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五年 丑 月 二十日
 Date of Issuance



2013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邓海伏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2-05-19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
 Working unit 公司石家庄分所
 身份证号码 130822198205196412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80160
 No. of Certificate _____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_____

发证日期: 2011年9月23日
 Date of Issuance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